

282



中國文化研究所
版權為香港中文大學所有 何經漢著 不得翻印

The Manchurian Frontier in Ch'ing History. By Robert H. G. Lee.
(Cambridge, Mass.: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, 1970. 229 pp.
Bibliography; Glossary; Index. US \$8.00.)

本書是作者把他在哥倫比亞大學的博士論文，加以修訂而成的。除導論外，全書共分八章：

- 一、清代東北邊疆政策之地理及文化基礎
- 二、八旗制度
- 三、對部民的政治控制
- 四、官僚管理的建立
- 五、東北邊防之漢化
- 六、邊疆政府之推移
- 七、邊疆政府之重組
- 八、清代東北邊疆政策之轉化

就以上各章的內容看來，可以分為二大要點：（一）清廷對東北的政策及其前後變遷的情形；（二）東北的漢化及其影響。

滿族入主中國後，他們對邊疆的政策，有一基本要素，就是盡量減少不同種族彼此間的接觸，以防止任何邊疆權力的興起，威脅到他們的統治。在清廷的眼中，滿人不應受中國文化的影響而致腐化。旗兵制度之設立，在種族方面，為保持滿族獨特身份的主要工具，並利用此制度，保持東北為滿族的據點。因此，在東北的旗兵制度，和在中國本部有顯著的不同。在軍法部勒下，旗民在地域或職業的流動性，都受嚴格限制。清廷依賴旗兵制度支持其統治。對於東北邊境部族的管理，則透過二種方式，加以控制。首先是間接統治，通過朝貢制度（核心則為貂皮朝貢），邊族承認對清廷的臣屬，而清廷也給予他們完全的自治。另一種方式則為吸收邊族當兵，把他們納入旗兵制度，而僅給予他們部份的自治權。在有清一代，清室對邊族的控制，多是通過間接統治方式進行。滿清在東北邊防建立官僚管制，乃直接演進自當地駐防旗兵制度。在理論上，地方權力的行使，集中於駐防將軍之手。但實際來說，他們權力的運用，仍受制於中央。政治方面，將軍權力的擴展，會遇到旗兵組織內部制衡。管理方面，大多數將軍的人選，多以在京滿人充任，他們的個人利益傾向於中國本部，很難與世代居於東北邊境的土著官員完全認同。一般來說，將軍的任期，都很短暫。很難在邊境產生一批個人追隨者，向中央權力挑戰。權力結構方面，將軍的權力不能獨享；實際上是散播於他及其屬下副都統之手。財政方面，邊境政府常依賴中央及中國本部的輔助。他們施政的細節，都須向中央部門報告。中央又不時派出官員，巡視邊境。總之，東北邊防管理，無論內外，都受到相當大的節制。

清廷上述政策成功的大前提，關鍵在於中國本部及外界維持不變。但事實證明，清廷對東北邊疆的政策，未能有效的應付內外出現之新形勢，而顯得落伍不前。內憂外患的結果，迫使清廷作出必要的重整。

清廷把東北邊疆與中國本部隔離的政策，只能延緩邊境的社會經濟發展，不能阻止該地區與中國本部文化的一體化。滿族大多數人口，入主中國本部後，吸收各方面的中國文化，接受中國經籍教育，根據中國人的觀點看事處世，他們的行為，引使居于邊境之滿人，不滿足過他們祖先一般較簡單的生活。邊境的旗人因受職業限制，只能從軍務農，缺乏智識傳統，這便抑制了任何強有力土著文化的崛起，抵抗中國文化要素的侵襲。在自然環境方面，把東北邊境與中國本部完全隔離，實不可能。從清代剛建立起，中國移民即不顧各種障礙，進入東北邊境。他們把自己的生活方式及社會價值觀念帶進來，逐漸成功的把此地區的文化結構改變。漁民、商人、金匪、私挖人參、獵取飛禽走獸的人，以至馬賊，都對東北漢化，具有一定的貢獻。漢化在東北明顯的表現，就是漢語的興起，取代滿語。隨着中國移民的入境，東北地區產生下列社會及物質的變化。首先是聚落模式的改變。自中國流民及商人移入後，東北旗兵駐防地變為貿易中心。因漢人經營的商店，成為當地兵農的借貸來源後，城鄉之間，便建立一種新的關係。中國式廟宇、學校、娛樂場所的出現，使當地城市變為中國文化中心，與一般華北城市，並無任何大的分別。農村方面，從山東、直隸移入東北的農民，則按他們傳統形式組織自己的村莊。因此，這些農村聚落是具有完全中國特質，與滿族村落不同。日常生活方式也隨着發生改變。居住方面，木泥建築的房屋，漸給磚瓦取代；用器方面，陶瓷器漸取代木製器皿；衣服方面，棉絲織品代替了麻及獸皮。邊境的經濟，也出現了轉化。由原先依賴蒐集、漁獵及給養農業的經濟活動，演進為商業化農業及小工業。貿易活動，也因這種變化而有所增加。經濟及文化的變化既然這樣巨大，社會關係便不可避免的作出持續重新的調整。隨着財富、教育成為衡量社會聲望高低的尺度，社會階級的區分，雖不能消除，但已出現軟化的跡象。如罪犯、奴隸，可透過財富的積聚，成為被受尊敬的商人。滿漢關係也發生變化。到了十九世紀末，滿人通過旗兵組織，支配政治的局面已一去不返。漢移民殖民到東北邊境，促使擴張對他們聚落的管理，成為急切的需要。滿族缺乏熟諳中國法律習慣的人才，於是更多的漢族官員，被引進邊境管理體系各個層面，造成東北邊境政治權力平衡的深刻轉移。

文化因素以外，國內外政治局勢的變動，也迫使清政府重新部署東北邊境政策。1851—1907年，是政策轉變的過渡時期。1851年後，太平天國革命、捻軍、回亂相繼發生，對東北邊境的發展，影響很大。華北平原及長江下游各省，飽受戰亂蹂躪，財政管理崩潰，無力或減少對較落後的東北地區給予財政補助。為了解決嚴重的財政危機，維持管理的效能，東北地方當局只好開闢新的財源。在東北地方當局看來，土地是東北最

豐富的自然資源，開放給移民耕種，通過田地出售及田畝徵稅，地方收入自然大增。中國本部的動亂及革命，影響駐防軍隊的力量及士氣很大。大批開赴戰場作戰的旗兵，戰死沙場。留下的旗兵，薪餉及裝備，都不敷應用，以致對阻遏非法移民入境及維持境內的秩序，無能為力。最後，地方當局認為把移民入境合法化，以便從中取得更大利益，遠比強制執行不通的政策，來得化算。外患的陰影，也踵隨着內憂來臨。1858及1860年，中俄天津、北京條約簽訂的結果，中國失去了黑龍江以北、烏蘇里江以東的全部土地。清廷與黑龍江部落的歷史性朝貢關係，遂受到損害，中國也失去廣大的緩衝地帶，俄人勢力現在可隨時進入東北的心臟地區。內憂外患的結果，迫使清廷放棄保持邊地特點的政策，加速與中國本部一體化。以朝貢制度管理邊族的辦法，再不能維持下去。招民墾殖計劃的倡導，充份體現了政府對東北邊疆與中國本部關係的觀念，有所改變。

可是，至1907年止，官員的惰性，延緩了對邊疆管理制度的重整。為了抗衡俄勢力在東北的膨脹，1901年，日人近衛篤麿向清廷建議，把東北開放，供各國貿易發展之用，並重整現存政治結構，強化清廷在當地的利益。他這項建議，對清廷部份大員如劉坤一，張之洞，產生極深刻的影响。1904年，程德全被任為齊齊哈爾副都統，成為第一位非旗籍漢人獲任這項職位的人。是年秋，他針對東北政治各項漏洞，致書軍機處，催促清廷在東北建立民事統治，取消軍事政府。1906年，由於盛京將軍趙爾巽的建議，清廷派遣徐世昌、載振巡視東北。根據在東北巡視三月所見，徐世昌上給清廷奏摺，公然向清廷建議滿人放棄在東北傳統獨佔的政治勢力，同時，把地區的政治權力，集中於總督一人之手。翌年，清廷以徐氏為東三省總督、奉天、吉林、黑龍江三省，各置巡撫，受總督節制。徐氏對東北地方的政治、軍事，實施大刀闊斧的改革。隨著憲政運動的發展，東北三省的諮議局，亦相繼成立。可惜，辛亥革命雖然發生，東北的財富，有利的土地人口比例，農產品盈餘的出口，並沒有適當的利用及再投資，地方當局也不以人民福利為首務，當地的資源，反為軍閥消費，及用來擴張軍隊，從事內爭之用。

本書條理分明，把東北漢化的過程——中國制度、習俗的移植，與東北土著人口之反應，管理更張與文化改變之相互關係，描寫分析得很清楚。材料搜羅很廣泛，方志、時人記載、官方及外人的調查及觀察報告，近代學者的研究，皆羅列無遺。但若干小節，似可提出討論、以補充本書所述之不足。作者在書中已指出大量移民湧入東北後，該區的經濟活動，隨即出現變化，從蒐集、漁獵、給養農業，演進為商品化農業及小工業；貿易活動，也因這種刺激而有所增加。可是，作者並沒有告訴我們農業商品化是怎樣的情形？貿易增長與農業商品化的關係如何？我們認為回答上述二問題，可從大豆在東北經濟的重要性找尋。根據《山海關榷政考》的紀錄，該關對東北大豆出口徵收的關稅：1777—78年為26,881兩；1778—79年為27,029兩；1779—80年為28,133兩。以每石徵收0.022兩來加以估計，東北大豆在上述年度的出口數量，約畧分別為1,221,867、

1,228,591、1,278,773石。因東北大豆部份是以豆餅的形色出口，稅率每百五十石，只徵0.022兩，上面統計的出口數量，可能會出現偏低的現象。(Kungtu C. Sun, *The Economic Development of Manchuria in the First Half of the Twentieth Century*, Cambridge, Mass.: East Asian Research Center, Harvard University, 1969, p. 14.) 又據十九世紀初年包世臣說：「自康熙廿四年開海禁，關東豆、麥每年至上海千餘萬石，而布、茶各南貨至山東、直隸、關東者，亦由沙船載而北行。……上海人往關東、天津，一歲三四至。」(包世臣《安吳四種》〔沈雲龍主編《近代中國史料叢刊》，第三十輯，294冊，台北文海出版社，民國57年〕，《中衢一勺》卷一，頁2，《海運南漕議》，嘉慶九年蘇州作。) 可知當日東北大豆出口數量之可觀及該地區對外貿易之盛。1861年，牛莊開放為通商口岸，東北大豆的出口，又有進一步的增加。以1867年為例，該年東北大豆及豆製品的出口數量，約畧達到2,386,000石。以這一年的出口量與1780年比較，八十七年間增長率為87%，亦即每年增長0.7%。可是，因為牛莊海關只紀錄以汽船運載的貨品，對以木船運載的，並不包括在內，1867年出口數字，故估計可能偏低。(Kungtu C. Sun,前引書，頁14。) 自此以後，大豆的出口量，遞年激增。1867—76年，平均每年出口量為1,987,000担；1877—86年，平均每年3,675,000担；1887—96年，平均每年更達到8,177,000担之多，日本為東北大豆的最主要銷場。(Kungtu C. Sun,前引書，頁17。) 貿易的範圍，不再局限於中國，更遍及國外了。

在排印方面，書中出現了一些錯誤，茲列出如下：

頁76，第十三行，“often neglected to honor……”應為“often neglected to honor.”

鞬子的音譯頁120、122作t'a-tzu，222作tatzu，正確音譯是ta-tzu.

頁130，Yen-mao（延茂）誤譯，應如頁223改作Yen-mou.

頁140，En-che（恩澤）誤譯，應如頁220一樣，更正為En-tse.

頁189註二、195註47、頁214, Liu Hsuan ming（劉選民）應作Liu Hsuan-min.

頁213，《樺甸縣法》為《樺甸縣志》之誤。

頁216，《西伯林東偏紀要》，應更正為《西伯利東偏紀要》。

關於東北漢化及清廷對東北邊境政策的研究，中外學者已有不少論著發表，但針對上述問題，綜合前人成果，作出全面深入的分析，本書無疑是最成功的著作。就這點來說，作者的貢獻，實在是很大的。

何漢威

